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廊坊市广阳区广播电视台**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全面贯彻党和政府在新闻宣传、广播电视工作方面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宣传区委、区政府的重大政策、中心工作及各行各业的新成就；加大对外宣传力度，提升广阳区的影响力和美誉度；对广播电视节目审查把关。

（二）组织和指导全区性的广播电视宣传，制定广播电视事业发展的目标和规划，促进广播电视事业的发展和繁荣。

(三)积极探索广播电视新技术的科学研究和开发利用。

（四）办好本台各个自办频率、频道节目的采编、录制、播出工作，为受众提供丰富多彩的优秀节目，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生活需求。

（五）负责全区广播电视队伍建设和专业培训，有计划、多层次的培养各种专业人才。

（六）承办上级主管部门及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基本性质** | **经费形式** |
| 1 | 廊坊市广阳区广播电视台 |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
|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廊坊市广阳区广播电视台2018年度决算收入总计397.91万元，决算支出总计403.23万元。与2017年相比，决算收支总计分别增加103.3万元和108.62万元，增长35.1%和36.9%，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了人员养老保险支出、工资增长福利项目。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廊坊市广阳区广播电视台2018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40.6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40.64万元，占85.6%；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57.27万元，占14.4%。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廊坊市广阳区广播电视台2018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97.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7.88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廊坊市广阳区广播电视台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340.6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345.95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入增加67.15万元、支出增加77.78万元，分别增加24.6%、29%，主要是较上年增加了人员工资福利收入与支出、单位办公楼修缮等原因。与2018年初预算相比，增加41.51万元，增加了13.8%，主要是由于人员调资及工资福利支出等原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廊坊市广阳区广播电视台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0.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87%,比年初预算增加41.5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及工资福利支出等原因；本年支出345.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58%,比年初预算增加46.8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及装修费用增加。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廊坊市广阳区广播电视台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40.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340.6万元，占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40.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11.6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28.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廊坊市广阳区广播电视台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99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31万元，减少13.4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三公”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控制。2017年度决算增加0.63万元，增长46.32%，主要原因是车辆达到报废年限、维修成本增高。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比2017年度决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99万元。**廊坊市广阳区广播电视台2018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比年初预算减少0.63万元，减少13.5%；比2017年度决算增加0.63万元，增长46.3%，主要原因是车辆达车辆达到报废年限、维修成本增高。**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7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99万元。**廊坊市广阳区广播电视台2018年末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0.31万元，减少13.4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三公”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控制；比2017年度决算增加0.63万元，增长46.32%，主要原因是车辆达到报废年限、维修成本增高。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接待共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未发生接待费支出；比2017年度决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未发生接待费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发挥主流媒体作用，加强内容形式以及方法手段创新，提升“广阳时讯”影响力。加强技术管理、技术升级改造及设备设施维护，开展新技术应用。向移动互联网跨越发展，打造智能生活服务类客户端，促进媒体融合。 加快新媒体建设,保障设备正常运转,实现安全播出，提高节目制作能力和传播能力，在全区建立起完备的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保障体系，规范广播电视、互联网等新媒体音视频内容。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全面贯彻落实了广播电视宣传的各项政策，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以廊坊电视台“广阳时讯”栏目为阵地，宣传广阳区委、区政府经济、文化等方面的方针、政策，先进典型、经验等。为广阳区的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政治舆论环境。加强广播电视队伍建设，提高全面政治、业务素质，当好党和政府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努力提高了全局整体水平。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无重点项目。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9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8.92万元，增长100 %。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此项预算。较2017年度决算增加20.67万元，增长250.5%，主要原因是办公用房维修费用增加及购买机器设备支出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2.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无,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